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5-13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2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2月13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期权予以注销,及4名因劳动关系解除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同意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5)。

董事张会学、曹子君作为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117名激励对象的8,068,140份期权予以行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6)。

董事张会学、曹子君作为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关于投资建设中节能太阳能五常市11.9MW分布式光伏发电复合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中节能太阳能五常市11.9MW分布式光伏发电复合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7)。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4.《关于投资建设中节能太阳能牡丹江7.4MW分布式光伏发电复合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中节能太阳能牡丹江7.4MW分布式光伏发电复合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8)。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5.《关于湖北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合同能源管理协议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湖北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合同能源管理协议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9)。

关联董事谢正武、王黎、刘斌回避表决。
同意6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授权中节能湖北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与中节能(荆门)环科水务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能源管理协议补充协议。

上述议案1、2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同意审议事项;议案5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项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审议事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项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5-14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2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5年2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期权予以注销,及4名激励对象因劳动关系解除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统一由公司进行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5)。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117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设定的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公司对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相关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6)。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5-15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2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5年2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3.会议出席人数:会议应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期权予以注销,及4名激励对象因劳动关系解除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统一由公司进行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5)。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117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设定的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公司对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相关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6)。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5-16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有3名,第二个行权期的250,140份股票期权到期未行权,由公司进行注销。

● 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785,265份予以注销,注销后,激励对象总数由121人调整为117人,剩余股票期权数量(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期权数量)由8,853,405份调整为8,068,140份。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2月1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议案》,激励对象张会学董事和曹子君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2020年11月2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及有关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二)2020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30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了公示。2020年12月2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21年1月4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0]674号),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四)2021年1月8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2021年1月9日,公司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并发布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1年1月2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1年2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不含预留部分)的登记工作。

(七)2021年4月13日至22日,公司对本次拟授予预留期权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并在2021年4月24日披露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八)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九)2021年6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部分预留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

(十)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同意对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含预留期权)的行权价格由每股4.76元调整为每股4.636元,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一)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136名调整为134名,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9,726,700份调整为29,447,520份,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279,180份股票期权。

(十二)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删除4家符合调出要求的对标企业,剔除后不纳入新的对标企业。

(十三)2022年8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注销134名激励对象不符合行权条件的第一个行权期对应的10,012,115份股票期权。

(十四)2022年8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总数由134人调整为133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总数总量由19,435,405份调整为19,013,005份。

(十五)2023年4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数由133人调整为129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总数总量由18,549,307份调整为18,035,950份。

(十六)2023年4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同意对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含预留期权)的行权价格由每股4.636元调整为每股4.527元。

(十七)2023年4月1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同意对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含预留期权)的行权价格由每股4.527元调整为每股4.399元。

(十八)2023年11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数由129人调整为124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总数总量由18,549,307份调整为18,035,950份。

(十九)2023年11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确认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124名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8,985,087份,行权价格为4.399元/股。

(二十)2024年1月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数由124人调整为121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总数总量由18,035,950份调整为17,706,853份。

(二十一)2024年1月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议案》,确认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议案》,激励对象张会学董事和曹子君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权;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股票期权注销手续。

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监事会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核查意见;
(四)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20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5-16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17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8,068,140份,行权价格为4.196元/股;

● 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
●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票结构仍具备上市条件;
● 本次行权事宜需在有关机构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后方可行权,届时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2月1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激励对象张会学董事和曹子君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2020年11月2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及有关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二)2020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30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了公示。2020年12月2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21年1月4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0]674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四)2021年1月8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及有关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五)2021年1月2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1年2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不含预留部分)的登记工作。

(七)2021年4月13日至22日,公司对本次拟授予预留期权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并在2021年4月24日披露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八)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九)2021年6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部分预留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

(十)2021年8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同意对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含预留期权)的行权价格由每股4.76元调整为每股4.636元,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一)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数由134名调整为133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总数总量由19,435,405份调整为19,013,005份。

(十二)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删除4家符合调出要求的对标企业,剔除后不纳入新的对标企业。

(十三)2022年8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注销134名激励对象不符合行权条件的第一个行权期对应的10,012,115份股票期权。

(十四)2022年8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数由134人调整为133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总数总量由19,435,405份调整为19,013,005份。

(十五)2023年4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数由133人调整为129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总数总量由18,549,307份调整为18,035,950份。

(十六)2023年4月1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同意对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含预留期权)的行权价格由每股4.636元调整为每股4.527元。

(十七)2023年8月2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同意对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含预留期权)的行权价格由每股4.527元调整为每股4.399元。

(十八)2023年11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数由129人调整为124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总数总量由18,549,307份调整为18,035,950份。

(十九)2023年11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确认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124名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8,985,087份,行权价格为4.399元/股。

(二十)2024年1月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议案》,确认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议案》,激励对象张会学董事和曹子君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权;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股票期权注销手续。

六、备查文件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监事会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核查意见;
(四)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二)2025年1月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同意对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含预留期权)的行权价格由每股4.253元调整为每股4.196元。

(二)2025年2月19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首次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期权250,140份;同意注销4名因劳动关系解除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785,265份股票期权,注销后,激励对象总数由121人调整为117人,剩余股票期权数量(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期权数量)由8,853,405份调整为8,068,140份。

(二)2025年2月19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确认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17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8,068,140份,行权价格为4.196元/股。

二、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等待期
根据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阶段	时间安排	行权比例上限
授予日	激励计划授予条件达成之后,按既定安排由董事会对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0%
等待期	自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0%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4%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权日起60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3%

2021年1月22日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2021年4月26日为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故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等待期于2025年1月21日届满,预留股票期权的第三个行权等待期将于2025年4月25日届满,届满后可进行行权安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期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的27.1441%。

(二)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情况说明
行权条件

行权条件	是否达到行权条件的说明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4)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	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本项行权条件。

2.激励对象个人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 (4)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	截至目前,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本项行权条件。
---	----------------------------

3.公司最近年度绩效考核(第三个行权期): (1)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5.7%,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且 (2)EVA为正; (3)以2019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9%,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有效期内公司可行权权的特殊规定”,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23年审计报告,并剔除2022年营业收入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公司2023年度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1)总资产周转率6.05%,且不低于16家对标企业总资产周转率75分位值5.09%; (2)EVA为36.79万元,且不低于0元; (3)以2019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19.47%,且不低于16家对标企业2023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75分位值15.02%。 满足本项行权条件。
---	--

4.激励对象个人可行权的先决条件: (1)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任期考核达到称职及以上;且激励对象在考核年度内未受过刑事处罚,亦无因违纪违规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并记入诚信档案的情形;<
--